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主要内容：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和“提质增效重回报”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苏州工业园区中衡衡利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董监高及骨干员工设立的投资平台，以下简称“中衡衡利”）拟于2024年2月7日起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本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提质增效重回报”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 增持计划实施结果：截至2024年2月20日，中衡衡利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75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63%，增持金额为人民币11,534,018.96元。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苏州工业园区中衡衡利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董监高及骨干员工设立的投资平台，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系公司关联方。

（二）增持主体已持有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中衡衡利未持有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衡衡利持有公司股份1,75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中衡衡利自 2024 年 2 月 7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暨“提质增效重回报”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三、增持计划实施结果

2024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2 月 20 日，中衡衡利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1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累计使用金额 11,534,018.96 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增持计划实施完成后，中衡衡利持有公司股份 17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3%，中衡衡利及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赛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03,200,008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37.40%。

四、其他说明

（一）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内及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二）本次增持行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三）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四）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衡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21日